

大亚湾核电基地临时综合办公楼拆除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GN-20240904000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广东省深圳市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 大亚湾核电基地临时综合办公楼拆除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CGN-202409040001)，已通过立项，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和计划工期

项目行业分类房屋建筑

项目规模：大亚湾核电基地临时综合办公楼拆除工程，本工程位于大亚湾核电基地岭湾公司宗地内原二三仓库区域，房屋为二层混凝土结构建筑，建筑面积约3600平方米，一楼层高4.4m，二楼层高3.7m。

招标内容与范围：工程范围包括整体拆除大亚湾核电基地岭湾公司宗地内23公司综合办公楼，共两层，建筑面积约3600平方米，一楼层高4.4m，二楼层高3.7m。并清运建渣，做好场地回填和平整，以及项目施工所需的管线隔离、保护、迁移、许可证办理等相关工作（如有）。对于综合楼拆除后可以变卖的废铁和其它金属，投标人须提交不低于我司评估价的报价，可以变卖的废铁和其它金属，由投标人自行处理。

计划工期：[31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基本资格：**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公司；投标人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处于有效期内。
- 2. 资质要求：**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3.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个财务年度（2021年-2023年）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4. 同类工程经验（业绩）要求：**近5年（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倒算）应至少具备一项建筑工程项目总承包500万及以上业绩，或国内在役核电厂100万及以上项目施工业绩。
- 5. 信誉要求：**近3年内（自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起倒算）申请人在中国广核集团内无不良诉讼记录。
- 6. 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如持有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的，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规定，提供电子注册证书。

(2) 技术负责人： /

(3) 其他人员要求：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项目专职安全管理负责人需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具有完整新建项目或在役电厂改造维修项目安全管理经历。

7. 其他要求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投标。如出现同时投标的情况，该多名投标人将被同时拒绝。
- (3) 同属一家集团或母公司的成员公司/各级子公司，且成员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前款情形，有多家成员公司/子公司提出资格审查申请的，最多只能有2家公司通过资格审查。
- (4) 其他通用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款。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获取招标文件的开始时间：2024年09月05日17时00分；截止时间：2024年09月11日17时00分

2. 获取方法：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上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报名时需填写被授权的投标联系人信息。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

(3) 投标人已注册为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会员的，可直接登录报名，否则需先注册为该平台会员后方可报名，注册会员的步骤请详见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如果投标人报名时《营业执照》信息与会员注册时发生变化，请及时登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更新会员注册信息。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注册信息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自行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本项目无需上传报名附件。

(5)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投标报名工作，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已收取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6) 投标人因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09日09时00分

递交方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六、开标时间及方式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方式：线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信息同时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步发布。

3. 电子投标说明

- (1) 本项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下载、澄清、加密上传等环节均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操作，其中加密上传环节需使用数字证书。
- (2)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应使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_ECP系统投标管家”，该工具及操作手册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下载专区”，申请人可自行下载。
- (3) 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指定之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对电子公章的维护将向投标人收取费用，收费标准及电子公章办理指引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业务指南”公布，投标人应按公布的指引办理电子公章有关事宜。
- (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使用数字证书加密递交投标文件。已办理原天威数字证书的需要更换为深圳数字证书，且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毕，否则将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
- (5) 办理数字证书需要约5个工作日，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逾期影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递交数字证书加密版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
- (6) 关于供应商注册、数字证书的办理以及电子投标工具的使用指南，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
- (7) 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咨询电话：
 投标管家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2（招标业务）
 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3（数字证书业务）
 深圳CA业务咨询：4001123838
 投标管家使用咨询：4000809508（国信客服）
- (8) 为落实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构建基于国产密码算法应用安全防护体系等相关政策和要求，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ECP）已开展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工作，原RSA算法数字证书将于2022年4月30日起停止使用。2022年5月1日起，未完成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的供应商将无法在ECP进行投标报价等业务，由此造成的后果需供应商自行承担。具体请参阅ECP门户2021年11月17日发布的系统通知“关于开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工作的通知”，如有疑问，请致电400-112-3838咨询。
- (9) 其它疑问，请与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联系。
- (10)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大亚湾核电基地AE楼213室

联 系 人： 刘日光

电 话： 0755-84472692

电子邮件：cmeccd@cgnp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大亚湾核电基地BM楼2111室

联 系 人： 祝建栋

电 话： 0755-84436467

电子邮件： /@cgnpc. com. 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